

证券代码：831616

证券简称：博达软件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25 号第 201 幢 13 层 01 号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魏小立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向全体股东发出了《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725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，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总股本 26,1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财务部门编制了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募集资

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关联担保事项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。公司一致行动人魏小立和配偶白晶、李传咏和配偶赵莉、王逸杰和配偶雷香兰为公司的贷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95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此项议案涉及魏小立、李传咏、王逸杰三名关联股东，该三名股东回避表决，上述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股份总数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注册资本由 2610 万元变更为 3132 万元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杨晓担任公司新任监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原监事王亮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呈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提名杨晓为新任监事，任期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钱程、向娜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二、《广东信达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4 日